

## (五) 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果项目要求）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大新县中医医院的大新县中医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重2）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火龙罐（中罐），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阳艾缘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155.00万元，资产总额为362.8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火龙罐（小号佛手罐），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阳艾缘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155.00万元，资产总额为362.8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3. 火龙罐（小号铃铛罐），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阳艾缘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155.00万元，资产总额为362.8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4. 扶阳罐，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怡越医疗(广东)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7人，营业收入为248.73万元，资产总额为510.14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5. 脉冲针灸治疗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苏州医疗用品厂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72人，营业收入为3067.90万元，资产总额为6568.75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6. 场效应治疗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天水庆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925.90万元，资产总额为1568.7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7. 医用银质针，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马鞍山邦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00人，营业收入为2065.34万元，资产总额为4017.71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8. 医用银质针，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马鞍山邦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00人，营业收入为2065.34万元，资产总额为4017.71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9. 牙科综合治疗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佛山市安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0人，营业收入为842.35万元，资产总额为1973.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0. 牙科种植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桂林市啄木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47人，营业收入为2538.00万元，资产总额为11240.0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11. 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普爱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05人，营业收入为6764.00万元，资产总额为9535.4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12. 麻醉机监护仪一体化，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30人，营业收入为10987.00万元，资产总额为23515.0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13. 电动综合手术床，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通灵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480.00万元，资产总额为1018.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4. 高频电刀，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常州市迪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0人，营业收入为5640.5万元，资产总额为10564.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5. 负极板回路垫，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中瀚云邦(天津)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5人，营业收入为1185.73万元，资产总额为1842.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业；

16. 三通道靶控注射泵,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北京科力建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430人, 营业收入为3145.03万元, 资产总额为3379.00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

17. 视野计,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天津迈达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360人, 营业收入为4756.78万元, 资产总额为15563.00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

18. 自助胶片打印机,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深圳市海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9人, 营业收入为1014.16万元, 资产总额为481.9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江西威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9月5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大新县中医医院的大新县中医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重2）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供应商为江西威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192.00万元，资产总额为176.8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江西威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9月5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江西威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9月5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